第 54 卷 第 1 期
2017 年 1 月

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Journal of Peking University(Philosophy and Social Sciences)

Vol. 54, No. 1
Jan. 2017

重新认识比较文学的意义

——从奥尔巴赫的一段引文说起

张 辉

(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

读过奥尔巴赫(Erich Auerbach, 1892 - 1957)的人,应该都记得这位百科全书式的学者在《世界文学的语文学(*Philologie der Weltliteratur*)》一文结尾处的一段拉丁文引文:

> 德行的伟大之源(Magnum virtutis principium)乃是,让经过训练的心灵,首先一点一滴地学会随隐而不彰、短暂易逝的事物推移,以便其后则将之全然置之度外。发现自己故土美妙之人,还只是稚嫩新手;无论身在何处都能入乡随俗者,方可为强者;惟视整个世界为异乡者,堪称完美。(s. 96/pp. 264 - 65)①

这段引文来自圣维克多的雨果(Hugh of Saint Victor)。在一篇德语文章中,不加翻译地特别征引一段西方古代时期的国际性语言——拉丁文作结,奥尔巴赫显然是在提示我们格外注意其中的深意。至少,这段文字规定了我们对待世界的三种境界。境界一,就是熟悉自身的文化和文明,并对之褒爱有加;境界二,不仅熟悉并褒爱自身的文化与文明,而且能够努力了解他者、关注他者甚至融入他者;境界三,完全跳出既有文化与文明的限制,将整个世界视为一个我们所渴望理解的他者,充满着未知与“奇迹”的他者。

这种区分,很容易让我们想到费孝通先生“各美其美,美人之美,美美与共,天下大同”的说法。只是,费孝通先生更多地将着重点置于儒家“天下大同”的理想之上,既重视了“各美其美”,也更强调了“共”与“同”;而上面这段引文,则不仅对“三个境界”做了等级之分和高下之别,而且对这段话的作者而言,停留于了解自身,并在文化上做出自我与他者的区分,实际上还只是关注了世界与事物“隐而不彰”甚至“短暂易逝”的方面,也即随着时间的变化容易被忘却的方面。我们真正需要非常用心用力理解和探寻的,恰恰不是这些已知的、个别的东西,而是普遍的东西,以及我们所并不知道的生命与生活、文化与世界的可能性——我们必须永远对之保持好奇心的可能性。

如果暂时忽略这段拉丁文引文所包含的宗教暗示,以及它的过于普遍主义的乌托邦成分和“政治不正确”,我想,这段话对我们深入思考比较文学学科的人文学意义,以及“比较”的真正意义是非常有帮助的。

倘若我们可以从比喻的意义上说,比较文学的发生与发展,是文学研究处于“境界二”状态的标志的话,那么,我们确实应该意识到,仅仅处于这种“境界二”,或许还是远远不够的。我们也许可以借助这种对三个境界的划分,把它作为一个参照系,结合对《世界文学的语文学》以及奥尔巴赫其他相关论述的讨论,来推进我们的思考。

“境界二”当然在比喻的意义上高于“境界一”,即高于那种完全孤芳自赏甚至画地为牢的学术境界,但是实际上,如果确有一种全然封闭的“境界一”存在的话,那基本上已经不是什么严格意义上的人文学研究了——仅仅如此,而试图进入人文学领地,恐怕连称之为“稚嫩新手”也不合

① Erich Auerbach, *Philogogie der Weltliteratur*: *Sechs Versuche ueber Stil und Wirklichkeitswahrnehmung*, Tuebingen: Fischer Taschenbuch Berlag, S. 96. 英文译文可参见 Erich Auerbach, *Time*, *History*, *and Literature*: *Selected Essays of Erich Auerbach*, edited and with an introduction by James I. Porter, translated by Jane O. Newman, Princeton & Oxford: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pp. 264 - 65. 这段引文来自 Hugh of Saint Victor 的 Didasclicon(3.20). 以下引自《世界文学的语文学》一文者,随文分别注德文本和上述英文本页码。

适吧。尤其在这个全球化、信息化的时代,也即奥尔巴赫《世界文学的语文学》一开头所谓的“日益变小、日益缺少多样性”的时代(s. 83/p. 253),要保留“境界一“意义上的那样一种“处女地”或“真空状态”,是越来越困难也越来越令人发嘘了。

但这丝毫不影响我们将“境界一”视为三个境界的前提,当然是前提,而不是终极。这样说,有几个意思。首先,作为比较文学研究的常识,所谓以“境界一”为前提,实际上意味着,比较学者必须同时是国别文学的专门家,而且是不只一个国别文学的专门家。奥尔巴赫本人,就是这方面不可多得的代表。他文中所提到的《拉丁文学与欧洲中世纪(*Europaeische Literatur und Lateinisches Mittelalter*)》的作者库尔提乌斯(Ernst Robert Curtius)也是我们不可忽视的名字。这样的例子,毋庸多言。其次,以“境界一”为前提,也正如奥尔巴赫所提醒我们注意的,乃是要求我们总是能以具体时间、具体地点中的事件、材料和人物等等为出发点,而不是以抽象的概念、范畴或理论为出发点。奥尔巴赫甚至认为,从后者出发——特别是从已有的“巴洛克”“浪漫派”“张力”“神话”“透视主义”等概念出发,乃是“危险的(gefaerlish)”(s. 95/p. 263)。第三,以“境界一”为前提,还暗含着另外一层意思,那就是,对自身文化与文明传统的尊重和理解,这也就是钱穆先生在《国史大纲·序言》中所说的“温情与敬意”。如果说,文学研究是一种人文研究,必须具有人文情怀,那么,这应该是最起码的要求。比较文学研究虽然更强调跨语言的、跨文化的视野,更需要研究者具有国际的、世界主义的眼光乃至襟怀,但这种跨越显然并不是建立在对自身传统虚无主义的立场之上的。只是,在当下的语境中,我们要特别指出,上面所说的这种温情与敬意,恰恰不是鲁迅先生所批判的那种“红肿之处,艳若桃花;溃烂之时,美如乳酪”的民族主义态度,而是一种陈寅恪先生意义上的“理解之同情”,其中既包含着“佑启乡邦”的成分,也应该包含着“哀其不幸,怒其不争”的成分。总之,持有的不是冷冰冰的“理性主义”立场,也不是激进主义的政治站队的姿态。人文情怀,此之谓欤?

上面说的是“境界一”。对于比较文学研究者而言,更具有学科意义的应该是“境界二”。

系统回顾比较文学学科的历史不是本文的任务,但有一点也许是需要特别引起我们注意的。我们对于比较文学历史的叙述——特别是教科书上的叙述,在一定意义上说,已经形成一种套路,甚至可以说是“clichés(陈词滥调)”。我们似乎过于把目光投在了所谓“法国学派”与“美国学派”以及它们二者的差异之上了,以至于对有无“中国学派”也表现出了几分焦虑。似乎全然忘记了,这多多少少不过是一种建构性的结果,是追认的“军功章”。

细想起来,这样的历史叙述,不仅将比较文学的发展史简单化了,甚至也违背了比较研究的真精神。至少,比较文学是一门更为广泛的国际性学科,不是法国也不是美国专利,比较文学研究的历史也不只是关注“事实联系”或“逻辑联系”的历史,比较文学的研究范围和问题意识也大大超出了对文化间差异性与相似性的关注。我们通过比较文学研究,可以揭示并解释奥尔巴赫在《世界文学的语文学》一开头就展现的“人类进入缤纷文化”的现实(s. 83/p. 253),但我们也更应该以更明确的的学科自觉,探究并展现比较文学研究的人文学魅力。

在这方面,奥尔巴赫同样给我们带来了启示。

如何在一个被高度同质化、标准化——同时也就意味着学科化——的世界,做一个真正的人文学人?奥尔巴赫以自己的天才和努力给出了属于自己的回答。“君子不器”,我们也许可以孔夫子的这一古训,来概括语文学家同时也是比较文学学者——奥尔巴赫的意义。

我们还是可以用《世界文学的语文学》来作为例子。不过,在这里,它不只是一篇文章而已,而是一本由 6 篇文章组成的论文集。论文集即以这篇文章命名。该书由德国图宾根的 A. Francke 出版社初版于 1967 年,也即奥尔巴赫去世 10 周年之时。1992 年,由著名的 Fisher 出版社再版过一次。

翻开这本 96 页的小书,这位以《摹仿:西方文学中的现实呈现》(*Mimesis: Dargestellte Wirklichkeit in der abendlaendischen literatur*)一书赢得世界性崇高声誉的比较文学学者,在其身后

以一种隐身在场的方式,对什么是人文学,什么是人文学者,以及什么是比较文学对我们提出了问题。

六篇文章中的其他五篇,题目和写作时间如下:1.《但丁和维吉尔(Dante und Virgel)》(1931);2.《作家蒙田(Der Schriftsteller Montaigne)》(1932);3.《关于帕斯卡尔的政治理论》(Ueber Pascals politishce Theorie)(1941);4.《维柯与语文学思想(Giambattista Vico und die Idee der Philologie)》(1936);5.《卢梭在历史中的位置(Ueber den historischen Ortder Rousseaus)》(1932)。第六篇即《世界文学的语文学》。

按照现有的学科分际,似乎很难界定这是一本什么专业的书。涉及的语言至少有 4 种:被研究的对象使用意大利语、法语、拉丁语,而作者用德语写作,作者显然是在有意跨越这些语言的界限。虽然有两篇文章的题目中出现了"语文学",但从学科的意义上说,语文学家讨论政治理论以及卢梭的历史位置,在现代学科建制中一定非常奇怪。而所讨论的人物呢?不仅语言不同,国别不同,身份也不同。

难怪奥尔巴赫要自己感叹,"我们如何才能真正设想有一种综合的、系统的世界文学的语文学呢?"(s.90/p.258)

他这是既看到了作为一个个体的人文学者的局限,又同时不希望被这种局限所框死?这是一个语文学家,一个但丁研究专家,同时也是一个人文学者, 一个 20 世纪最重要的比较文学学者之一,以他几乎"无视"学科规范的恣意行动,在诠释什么是比较文学?什么是作为人文学的比较文学?对他来说,不是他要被既定的学科所规定,而是不同的学科方法,不同的语言工具,不同的对话对象,可以用来解决他自己的,也可能是更多人的问题。这样看来,《世界文学的语文学》一书的副标题,也是深有意味的:《六说关于文体与现实感》。至少我们可以由此知道,尽管奥尔巴赫汪洋恣肆,但他并不是放浪无归的。因为,这个副题中的"现实(Wirklichkeit)"也曾出现在其代表作《摹仿》一书之中。他自有始终如一的真问题在,只是这个问题,不是狭隘的学科意识给他的,也不是拘泥于材料考证或某些大叙述就可以从别人那里拿来的。所有这一切,都来自细致而又充满冒险意味的阅读,来自语文学的积累,而更重要的是,来自他在《世界文学的语文学》中所说的"想象"与"洞见"(s.92/p.260),来自文章"题词"中出现的源自奥古斯丁的那个说法:"知道你正寻找什么,这是一个不小的发现(Nonnulla pars inventionis est nosse quid quaeras)"?

这就是比较研究的真精神之所在?这就是比较文学的人文学魅力之所在?我们虽然都在从事比较文学研究,可是我们知道我们真正在寻找什么吗?我们有信心、勇气和能力步武奥尔巴赫吗?

也许只有有效地进入"境界一"和"境界二"之后,我们才有资格和可能进入"境界三"。

果如是,与其说我们将会进入一片全然陌生的、未知的土地,不如说,我们将以明敏的心灵,以一双孩子的眼睛去寻找并发现。在定见和文化与思想惯性之外,发现穆齐尔(Robert Musil)意义上的"另外一种可能";在总体性之外,发现列维纳斯(Emmanuel Levinas)所寻觅的"无限"。

果如是,比较研究才将真正不再仅仅是一种寻找同异关系的思想过程,也不再只是记录文化间"贸易关系"的琐碎"账目",而真正可以带领我们慢慢接近人文学的至高目标。或也正因为此,奥尔巴赫才在《世界文学的语文学》一文的最后又补充说:"雨果写下这些话,是为了那些志在将自己从对世界的迷恋中解脱出来的人。但对希望找到对这个世界恰当的爱的人而言,这也不失为一种解决之道。"(s.96/p.265)

(本栏责任编辑　　郑　园)